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4月1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20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许文秀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 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监督事项》；

监事会就 2016 年年度监督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利润留存公司进行生产经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